

证券代码：870679

证券简称：森源达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7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16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焦宇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会成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森源达：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3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焦宇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拟提名焦宇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选举表决。上述董事的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拟提名非独立董事为连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此外，第三届董事会任命的高级管理人员应继续履行职责，直至第四届董事会上任后作出新的任免决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杜光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张亚辉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拟提名张亚辉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选举表决。上述董事的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拟提名非独立董事为连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此外，第三届董事会任命的高级管理人员应继续履行职责，直至第四届董事会上任后作出新的任免决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杜光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胡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拟提名胡爽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选举表决。上述董事的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拟提名非独立董事为连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此外，第三届董事会任命的高级管理人员应继续履行职责，直至第四届董事会上任后作出新的任免决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杜光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高晓梅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拟提名高晓梅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

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选举表决。上述董事的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拟提名非独立董事为连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此外，第三届董事会任命的高级管理人员应继续履行职责，直至第四届董事会上任后作出新的任免决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杜光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金凤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拟提名王金凤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选举表决。上述董事的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拟提名非独立董事为连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此外，第三届董事会任命的高级管理人员应继续履行职责，直至第四届董事会上任后作出新的任免决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杜光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杜光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拟提名杜光远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选举表决。上述董事的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拟提名独立董事为连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以及相关部门规章、公司章程的规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杜光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森源达：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杜光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

告》（公告编号：2024-04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森源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7 日